

桃園市新屋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下學期期初

校務會議手冊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

110 學年度下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目錄

1、會議議程表

2、各處室業務報告

3、110 學年度下學期週三行事一覽表

4、110 學年度下學期綜合活動行事一覽表

桃園市新屋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下 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 星期(三) 下 午 13 時 00 分

二、地點：視聽教室

三、主持人：邱正剛校長

紀錄：熊夢萍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五、主席致詞：

六、確認本次開會議程

七、業務單位報告：如附件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人事室 會計室 幼兒園

八、上次會議決議處理情形：

案由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主旨：廢除本校「桃園市新屋國民小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並擬定新辦法，請討論。

說明：

1. 因本校舊有辦法是參考民國 92 年教育部所訂的輔導與管教法規，該項法規已經廢除，故建議廢除。

2. 教育部在民國 109 年 8 月重新公告「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所以參考最新規定來擬訂內容。

決議：照案通過。

九、提案討論：無。

十、臨時動議：

十一、意見交流

十二、散會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星期(三) 下午 時 分

教務處

處組	報告內容
教務處	本學期重點工作 一、教師專業成長 1. 3/16(三)素養導向紙筆評題命題-前導 4(新坡國小) 2. 3/23(三)社群分區輔導-績優社群成果分享-教專中心 3. 4/6(三)：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紙筆測驗命題 2 4. 4/13(三)基本觀念與規準表編製(前導學校第四群)-基隆深美國小 李欣蓉 主任 5. 4/27(三)認識教學觀察的工具與運用-教專中心林宏武主任 二、108 課綱 1. 實施年級：一、二、三年級 2. 校訂課程編寫：樂活新屋-五、六年級 三、編寫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教學組	1. 為提升學生學力，請老師們留意素養導向評量模式，依學習階段調整素養導向紙筆測驗題內容及比例；適度調整教學，並於課程進行時，視進度實施形成性、總結性評量，了解學生學習困難之處，及時進行補救教學，以提高學習成效。 2. 學生作業請要求字體工整，錯字請務必仔細挑出，督促訂正；開放性題目請鼓勵學生自行作答，避免提供統一答案。 3. 根據九年一貫能力指標及十二年國教課綱，中年級寫作應能仿寫童詩及書寫記敘、應用、說明事物的文章；高年級應能創作童詩、故事，書寫說明事理、議論的文章，請依據學生各階段應學習的文體，充分指導並提供分布練習。 4. 定期評量試卷(含紙本及電子檔)請務必妥為收存，避免外流；不用的紙本，請務必用碎紙機銷毀，勿直接紙類回收；使用公用電腦出題，離開時請務必徹底刪除檔案，勿僅丟至資源回收桶；定期評量期間，請避免派學生進入大辦公室(含打掃的學生)。 5. 本學期課後照顧共開 11 個班，低、中年級各 4 個班，高年級 3 個班。使用教室：前棟 1 樓 3 間、前棟 2 樓 2 間、東側 2、3 樓各 3 間。上課日期為 2/11(五)~6/29(三)。學期中若有舊生要退出或新生想加入，請於每月下旬告知教務處幹事叔青小姐。 6. 桃園市英語競賽日期：3/12(六)，地點：文山國小。
註冊組	1. 三月辦理畢業生資料校對。 2. 四月 12(二)日、13(三)日上午八時至十二時辦理新生報到。 3. 每學期期末有家長會長獎學金(每班一名 300 元)；另外高年級於每學年下學期有台電獎助學金(每班 2~3 名各 1000 元)。請各班事先妥適安排人選，盡量以不重複為原則。 4. 獎助學金：(1)富邦慈善基金會助學金，每生每月 600 元，一期一年，

	於下學期開學初申請辦理（不限人數）。（2）其他公文交辦獎助學金。 5. 各班寒假轉入學生，不論男女，編排座號請排至該班最後一號。如有學生轉出，該座號請勿遞補學生。 6. 預計於六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召開教育儲蓄戶委員會議及 111 學年度常態編班委員會會議。
設備組	一、教學指引、備課用書、教具箱、課本、習作已發放，如有短缺者請向設備組反應補發；班級的課本、習作有多的請繳回第二會議室，學期中若有教科書遺失或轉學生教科書之更換請洽設備組。 二、請各班妥適保管及運用班級書箱及共讀本書箱，期末毋需交回圖書館，可與同學年其他班級輪流互換閱讀。 三、持續推動閱讀活動（包含讀報實施、班級共讀、親子共讀等），請老師多鼓勵學生心得寫作並投稿，養成學生喜愛閱讀的好習慣。學生閱讀的書目可填寫於個人的閱讀護照中，每月請導師協助上教務處公牒統計學生閱讀本數，設備組再印製獎狀頒獎鼓勵。 四、各學期初教科書、代收代辦費之申請補助，請家長提出證明或請導師詳註說明，以免造成浮濫。也請把握申請期限，110 下學期預計於 2/23 召開審查會議。
資訊組	1. 經費有限、資源寶貴，請大家愛惜使用，也麻煩資訊設備有問題請利用線上報修系統填報。 2. 學務系統及教學相關平臺，個人密碼煩請修正，請勿使用預設密碼，做好資安工作。 3. 智慧教室列車正式啟動，大家可以互相交流教材與教法，需要借用平板電腦的老師請洽詢資訊組。 4. 校園無線網路已建置完成，如有疑問煩請詳細提出，以便資訊組提供相關協助。 5. 為提升電腦作業系統安全，預計將進行學校電腦作業系統 Win10 版本更新作業，煩請大家備份相關資料，並與資訊組預約更新時間。

學務處

處組	報告內容
學務處	開學~~新的開始，每天改變一點點，學生就會有不一樣的改變。共勉之~~~
生教組	一、開學友善校園周(2/11-2/18)宣導:主題為「媒體識讀—善用 5W 思考法當個聰明小偵探」，請多留意學生的人際互動、網路或通訊軟體使用之安全等，並持續實施教師正向管教策略，善用「我訊息」與孩子溝通。 二、留意孩子的生活教育，叮嚀學生的基本禮貌，常說「請、謝謝、對不起」。 三、「走廊不奔跑，安全最重要」，加強校園安全。 四、依據 110.01.28 桃教終字第 1100007845 號及 109 學年度課發會決議，各學年需進行四小時交通安全的教育課程(行政 1 節+學年規劃 3 節)，也請各學年協助在民國 111 年 4 月 25 日將教案內容與實施成果放置於 Snwesoffice/教務處公用/新屋國小校訂課程/法定交通安全。 五、111 學年度六年級糾察隊遴選時間為 5/2(一)-5/6(五)，請五年級導師屆時至學務系統填報，預計 5/16(一)中午於視聽教室辦理訓練。
訓育組	一、110 學年度下學期預定活動： 1. 2-5 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二年級戶外教育活動暫定時間：3/31(四) 三年級戶外教育活動暫定時間：5/13(五) 四年級戶外教育活動暫定時間：3/25(五) 五年級戶外教育活動暫定時間：4/1(五) *預計於 111 學年度上學期進行戶外教育活動的學年，請於 4/29(五)前提出需求，內容包含：時間、地點、行程、戶外教育素養導向活動設計、預估收費(請學年訪價)等。(請至公用硬碟學務處-[範例]戶外教育活動參考格式資料夾另存下載新檔案，謝謝。) 2. 兒童節系列活動：3/21-4/8。 3. 模範生表揚：3/29(二)朝會。 4. 街頭藝人報名：2/18-3/18。(預計於 3/21-4/1 進行表演) 5. 校內美術比賽收件:5/2-5/27(繪畫類、平面設計類、漫畫類、水墨畫類、版畫類)、5/31 評選 6. 第 25 屆自治市選舉：5/17 投票 7. 班長會議：2/18、3/18、4/22、5/20(暫定) 8. 法律常識 PPT 宣導(4/26)、法律常識大會考(5/27) 9. 持續推廣日行一善

	二、自治市 (一) 由幹部主持兒童朝會、協助召開班長會議。 (二) 協助處理遺失物品(捐贈弱勢族群相關單位)。 (三) 每月最後一週的星期三至各班收發票。 (四) 協助學生人權法治教育宣導等。 三、宣導：品格宣導、稅務宣導、兩公約宣導、廉政宣導、兒童人權宣導、法律常識宣導。
體育組	1. 111 年中小運集訓於 2/7~2/10、2/14~2/16，中小運比賽為 2/17(四)至 2/20(一)為期四天。 2. 下學期社團於 2/14(一)開始網路及紙本報名，至 2/18(五)中午報名截止，2/23~2/25 換社團，預計社團於 3/7(一)開始。 3. 四到六年級體適能檢測於 3/14(一)開始填報，6/2(四)截止，請體育老師多多協助。 4. 下學期會辦理 3 次三至六年級的大隊接力，於 3/22、4/12 及 5/2 週二的綜合活動課進行。 5. 下學期低年級跳繩比賽——一年級預計於 5/26(四)第六節樂活新屋進行；二年級預計於 5/26(四)第七節生活課進行。 6. 慢跑達人活動持續進行，下學期統計從第 3 週 2/21 至第 16 週 5/27(因應六年級畢業)。 7. 游泳課程預計從 5/13(五)開始至 6/17(五)共計五次。 8. 暑期育樂營預計 5 月底開始報名。
衛生組	一、防疫： 1. 入校請配戴口罩，手部消毒與測量體溫。 2. 若有居家檢疫、居家隔離、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的人，請務必立即通報學務處！ 3. 請留意孩子身體健康，並叮嚀孩子身體不適要盡快就醫。 4. 每日請導師進校內文件區最上方填寫學生出缺席紀錄與師生體溫登記，並依市府防疫規範進行班級消毒，感謝！ 二、學生二三五六年級齟齬檢查：4/28（四）。 三、教師周三環境教育研習：3/2(三)。 四、視力保健，請老師也多叮嚀孩子做到護眼 3010、戶外活動 2 小時等。

五、書包秤重：三月份每學年各抽一班。

六、請導師能持續於相關課程融入實施環境教育，下學期利用 3/24 及 3/29 綜合課程，請一到六年級導師協助播放環境教育影片讓師生一同觀賞並取得時數。

七、請響應鼓勵孩子多喝水不喝含糖飲料，並減少垃圾量，並確實將回收的垃圾分類與整理。

八、若各班有流感、腸病毒、水痘等傳染性疾病，請立即通知健康中心，並請及時消毒，加強洗手，以防止擴散。

九、潔牙工作持續請老師協助指導，於早上、中午用餐後立即進行，並每週一次實施含氟漱口水活動。

十、其他相關活動請參考行事曆，感謝。

總務處

處組	報告內容
總務處	假期過得很快，新學期又將開始!本學期也再麻煩老師依舊當用則用當省則省，尤其是水電部分，感謝大家協助，工程與採購持續進行，總務處依然是夥伴們的支援部隊，只要你有登記填寫，我們能力所及都願意持續為大家服務，感謝!
事務組	1. 請大家離開辦公處所時，能隨手關燈，並向小朋友多加宣導。 2. 下班離開教室或辦公處室時，請注意門窗是否確時上鎖，勿讓小朋友回教室拿作業或個人物品，注意個人安全。 3. 若是發現校園中有器材需修繕者，請記得登記修繕以利派工。 4. 各項公物也請愛惜使用，物資得來不易，若有大量影印需求，可將 2 張 A4 併成 A3，印製成 A3 再裁切，可降低印量。
文書組	1、感謝行政同仁協助公文結案歸檔，如有線上簽核公文需紙本列印發文或電子傳送發文者，請提醒文書組。並請行政同仁注意公文辦理期限，避免亮紅燈。 【午餐秘書】 1、幸福早餐本學期仍照上學期名單發放，如各班有需求的學生，可隨時提出申請；如現有名單無需求者，也請告知取消，以避免造成資源浪費。 2、因應疫情，請各班加強飲食及個人衛生，配合用餐防疫措施。 3、班級用餐時間如有份量不足問題，請直接先向廠商餐車處拿，再告知午餐秘書通知廠商改善；若有發現異物，請務必於用餐時段連同餐食一併送至總務處處理，請導師向學生多加宣導。 4、本學期預計 3~5 月實施用餐滿意度調查，並實際廠訪一次，學期末實施整體滿意度調查以做為午餐續約參考。
出納組	1. 專款匯入流程：入款(通知承辦人員)之後動支核章，完畢送會計主任，開立支出傳票後才開立支票付款，請註明款項受款人。 2. 各承辦處組若有研習請講師填寫領據時，請注意姓名、身份證字號、戶籍地址以及 E-mail，請以正楷填寫清楚，以利日後報稅資料填寫。

	3. 請老師定期核對個人薪資帳戶及農會帳戶，代墊款的部分請定期刷簿本確認，若有錯誤請立即通知出納以便更正。 4. 因應二代健保補充保費自付及機關負擔部份，請承辦人員注意，單筆給付累計若超過 25250 元(薪資所得)或 5000 元(執行業務所得)，則要先代扣.0191%自付保費(符合免扣資格者除外，請附證明)，機關補助部分則是屬薪資部分，都要先預留.0191%以便分攤。 5. 開立統一收據時，請註明繳款人、金額、文號及發文日期。 6.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提撥費率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從現行 12%，每年調高 1%，分 3 年調整，至 112 年調高至 15%。 7. 健保費率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 5.17%。 8. 111 年 1 月起，公保調整為 7.83% (原 8.28%)、退撫調整為 14% (原 13%)。基本工資提高至 \$ 25,250，勞保職災費率 0.11%、勞保保額 (第一級) 為 \$ 25,250，勞退保額 (第一級) 為 \$ 25,250，健保保額 (第一級) 為 \$ 25,250，補充保費自付起扣調 \$ 25,250。
--	--

輔導室

處組	報告內容
輔導室	1. 本學期預計出版新屋通訊第 36 期，傳遞輔導訊息及學校辦學理念，增進家長教養知能，協助叮嚀親子共讀。 2. 脆弱家庭、兒少保護個案請老師多給予學生關愛，隨時和家長保持聯繫，溝通時請多以同理心和協助孩子健康成長為前提，多發掘學生優點，搭起親師生溝通橋樑。 3. 持續建立高關懷學生名單，請老師對這些學生持續觀察及關心，有任何狀況隨時歡迎與輔導室聯繫，需要時轉介認輔。 4. 老師應融入教學之法定課程：性別平等教育(每學期至少 4 小時)、生命教育、家庭教育(每年 4 小時)。 5. 教師研習時數規定： (1)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每年 2 小時(性平法 15 條) (2)輔導知能研習每年 3 小時(學生輔導法 14 條) (3)特殊教育研習每年 3 小時(特殊教育法 45 條) (4)家庭教育研習每年 4 小時(可上教育部數位學習服務平台研習)(因每年 6 月家庭教育自評表需上傳教師研習時數，教師請在 6 月前完成 4 小時研習時數) (5)生命教育研習(教育部友善校園計畫) 6. 【教育人員法定通報】範疇： (1)性平事件(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1 條) (2)脆弱家庭(高風險家庭)&兒少保案件(兒少法第 53 條) (3)疑似自殺自傷事件(自殺防治法第 11 條) (4)疑似家暴案件(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50 條)

	(5)疑似性剝削案件(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7條) 7. 雲端系統學生輔導紀錄登載： (1)<u>每生每學期務必至少登打一筆訪談紀錄</u>。每學期結束前老師須完成登打，以利輔導室下載備份。學生轉出或六年級畢業再整筆印出保存。 (2)紀錄敘述以呈現事實為主，請記下事件經過(人、事、時、地、物)並敘明老師輔導或處理流程，避免情緒性及揣測性文字。 (3)請利用<u>逐年檢查表</u>發回給學生和家長填寫，以利逐年更新資料正確性。 (4)若領走紙本輔導紀錄簿，請遵守保密原則及保管責任。 (5)紙本輔導紀錄及逐年檢查表期末務必交回輔導室。 8. <u>補救教學為全體授課老師之責</u>，請各授課老師落實課中及時補救教學，科技化評量可協助教師確實瞭解學生學力現況，請各位老師善用科技化評量系統之測驗結果報告，了解學生學習斷點，及時予以補救。 9. 專輔教師入班時依規定<u>導師需在場進行協同教學</u>，處理學生偶發事件，並協助收回相關學習成果。
輔導組	1. 脆弱家庭及兒少保護案件【家庭暴力(含目睹)、性騷擾……等】，老師知悉學生疑似發生上述事件，請即告知輔導室，以利協助通報事宜。 2. 請各班加強實施性別平等教育，建立學生正確之性別觀念，多一分宣導，孩子就能多一分保護。參考網站： 桃園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辦公室 http://www.oge.tycg.gov.tw/web/index.aspx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青少年網站-性福e學園」 (http://young.hpa.gov.tw)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網(https://www.gender.edu.tw/) 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https://www.naer.edu.tw/) 3. 晨間學習輔導：2/21 星期一開始，請老師協助督促學生到班學習！ 4.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習扶助課程，各年級開課日期：2/22 星期二。

	5. 111 年度 5 月學習扶助篩選測驗，依科技化評量系統核定之各科提報率，提報學生名單。提報方式如下： ①由輔導室依科技化評量系統規定之各年級、各科提報率+5%，逕行依 110 學年度上學期各年級學生國語、數學、英語單科成績，全學年依序排名，由低至高匡列人數製成表單。 ②各學年依照輔導室提供之建議名單，提報各年級、各科提報人數，供輔導室安排測驗事宜。 ③英語科委由各學年英語授課教師依上述①②方式提報測驗名單。 6. 請各位老師落實辦理學生家庭訪問，了解學生家庭生活狀況。 7. 輔導紀錄填寫：每生每一學期務必至少登錄一次相關輔導紀錄，以利日後導師、輔導等人員順利銜接，介入輔導。 8. 110 學年度新住民子女優秀與清寒學生獎（助）學金：報名期間自 111 年 2 月 14 日至 3 月 1 日止，請老師協助推薦符合條件之新住民子女報名〈詳情請參考行政公佈欄，以高年級為優先〉。 9. 家庭教育時數每年應有四小時，桃園市家庭教育評鑑需填報學年度研習時數，請老師盡快完成 110 學年度應有之四小時家庭教育時數。
特教組	1. 辦理 110 第 2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搭乘交通車及申請交通費事宜。 2. 辦理 110 第 2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教科書減免及學障有聲書申請。 3. 實施二年級非語文智力測驗團測(3/14-3/18)。 4. 辦理特殊教育專業團隊治療師到校服務(預定 3/11 開始)。 5.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 111 年度第 2 次提報鑑定及安置工作(2/18 報名)。 6.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輔具的申請。 7. 安排資源班學生期中期末評量報讀服務之場地及報讀老師。 8.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編班(6/8)。 9.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身心障礙課後專班(2/23~6/22)。

	10. 承辦中心學校區域特教研習(預定 8/26)。 11. 各班導師若發現班級中有疑似身心障礙學生，請協助提供最近一年內未訂正且可佐證學生學習困難之相關資料(聯絡簿、練習單、作業單或其他相關作業、未訂正平時測驗卷及定期評量卷、有計算過程之計算題、聽寫考試簿)，以利後續提出鑑定安置。
--	--

會計室

處組	報告內容
會計室	略

人事室

處組	報告內容
	一、參加在職進修請務必事先提出書面申請，錄取就讀前亦請書面報備，進修期間如有辦理休學、復學者務必檢附證明文件提書面報備。並於取得學位證書前預先備妥相關證件，即送人事室申請改敘。 二、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開始受理申請，空白申請書電子檔請至人事室網頁或「學校首頁/功能選單/網路資料櫃/人事/各類申請書表」下載，如配偶亦是軍公教者，請雙方務必事先協調由一方請領，切勿發生重複請領情事。 請配合於 111 年 3 月 21 日前檢證依下列規定辦理： 1、申請手續及繳驗證件： A、填具申請表：由申請人本誠信原則提出申請，經人事單位複核後，以造冊方式辦理支付。 B、戶口名簿：於本機關第一次申請時，須繳驗戶口名簿以確認親子關係，爾後除申請人之親子關係變更外，無須繳驗。 C、收費單據：國中、國小無須繳驗；公私立高中(職)以上繳驗收費單據，如係繳交影本應由申請人書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以示負責。又以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者，應併附原繳費通知單。 2、子女以未婚且無職業需仰賴申請人扶養者為限。公教人員申請子女教育補助時，其未婚子女如繼續從事經常性工作，且註冊之日前 6 個月工作平均每月所得（依所得稅法申報之所得）超過勞工基本工資者，以有職業論，不得申請補助。 3、未具學籍之學校或補習班學生，或就讀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之選讀生，或研讀無特定修業年限之學校，或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或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含 12 年國教學費補助)，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但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及民間團體所舉辦之獎學金，不在此限 又未具上開不得申請情形，惟其實際繳納之學雜費低於子女教育補助標準者，僅得補助其實際繳納數額。 4、公教人員請領子女教育補助，應以在職期間其子女已完成當學期註冊手續為要件。其申請以各級學校所規定之修業年限為準。如有轉學、轉系、重考、留級、重修情形，其於同一學制重複就讀之年級，不再補助。又畢業後再考入相同學制學校就讀者，不得請領。

5、子女適用十二年國教的同仁，因桃園市另有學費補助計畫，請自行向子女學校確認適用補助之情形，自行比較補助金額再行決定是否申請校內的子女教育補助費。

6、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 2 萬 5 千元以下之退休公教人員始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另依行政院 107 年 6 月 15 日院授人給字第 10700438463 號函以，因 107 年度待遇調整致超過 2 萬 5 千元之退休公教人員，准予專案列冊繼續發給子女教育補助。

7、又依行政院 108 年 10 月 3 日院授人給字第 1080040585 號函以，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公教人員子女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未取得學籍者比照享有子女教育補助，並統一於每年 4 月 10 日前申請（按，即補助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期間費用），支給數額以上、下學期合併計算，私立高中最高為新臺幣（以下同）2 萬 7,000 元；私立高職最高為 3 萬 7,800 元。又其實際繳納之學雜費低於上開數額者，僅得申請補助其實際繳納數額。

繳驗證件：(1)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發給之學生身分證明。(2)足資證明公教人員子女所學課程類型屬私立高中(職)之文件。(3)學、雜費收費單據；未明列學、雜費收費單據者，應提供足資證明繳付學費及雜費事實之相關證明文件，且該證明須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依所許可之公教人員子女實驗教育計畫，比照「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之學、雜費規定審認。

其餘事項，比照子女教育補助表及相關函釋辦理。

三、為強化本校差勤管理，本校教職員工注意事項：

(一)請假、出差應確實辦妥代理工作，不得影響本職工作。

(二)公出(因公務短時間外出，非處理個人事務)，每次申請以 2 小時為限，應於公出簿詳實記載外出起迄時間、事由及前往地點等，並經權責主管核准。

(三)請假假別、公出事由須覈實申請：

1、教師請假規則第 15 條：教師未依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請假而擅離職守或假期已滿仍未銷假，或請假有虛偽情事者，均以曠職論。

2、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13 條：未辦請假、公假或休假手續而擅離職守或假期已滿仍未銷假，或請假有虛偽情事者，均以曠職論。

3、任何差假請應事先填具假單，經學校核准後，始得離開。但有急病或緊急事故，除商請同事代辦請假手續外，請務必即早時告知教學組長，以利教學組安排代課事宜。

(四)本校上下班時間為上午八點至下午四點，請同仁務必準時上下班，人事室將會依相關規定不定期辦理查勤。

(五)如有需加班之事由請核實辦理加班申請及簽到退，請各單位主管核實准駁。

四、請各位同仁能以身作則，確實執行開車不喝酒，喝酒不開車；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經警察人員取締者，應於事發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技工、工友、駕駛則應於事發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單位主管；未依規定告知者，申誡二次。(酒駕最低懲處額度申誡二次之標準為吐氣酒精濃度達每公升0.0一毫克以上未滿0.一五毫克者。)

五、請符合年滿40歲及50歲以上得辦理相關健檢補助的同仁於111年11月30日前申請補助完畢。今年是否符合滿40或50歲係看去年12月31日是否已滿40或50歲為標準。

另提醒自105年1月1日起請至經衛福部評鑑合格之醫院或教學醫院、經醫策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或經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實施一般健檢(可至保訓會「辦理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醫療機構查詢」網頁查詢)。如未於上述醫療機構實施者，其檢查費用即無從予以補助。

六、重申教師不得在外補習、兼職或藉職務之便從事私人商業行為；如有兼任「非營利事業團體職務」的員工消費合作社、大廈管理委員會及財團法人等職務，請向學校提出申請經核准才可合法兼任。另依銓敘部函釋，各項職業駕駛人(含Uber、多元化計程車等)不論自行駕駛營業汽車營業或受雇擔任駕駛工作，均屬服務法第14條第1項所稱之「業務」，故除法令所規定外，公務員尚不得兼任之。

七、相關公教人員福利措施可至「公務福利e化平台」參閱，「公教員工福利服務措施動畫短片」亦公告學校網站，請自行參閱。

八、有關人事業務之法令、訊息會即時張貼本校網頁，請隨時上網瀏覽。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預定重要行事

月份	重要行事	備註
111 年 2 月	● 2/11(五) 開學，課後照顧班開始 ● 2/14(一) 社團開始報名，紙本與網路報名同步進行；2/18(五)報名截止。 ● 2/22(二)學習扶助開課 ● 2/28(一) 和平紀念日，放假一日	左列為預定行事，如有更動，隨時通知。
111 年 3 月	● 3/7(一)社團開始上課 ● 3/21-4/1 校內街頭藝人表演 ● 3/25(五)四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 3/31(四)二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111 年 4 月	● 4/1(五)五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 4/4(一)-4/5(二) 兒童節、民族掃墓節連假 ● 5/13(五)~6/17(五)四、五年級游泳課程 ● 4/12(二)、4/13(三)辦理新生報到 ● 4/21(四)、4/22(五) 期中評量 ● 4/23(六)親職教育專題講座(暫訂)	
111 年 5 月	● 5/13(五)三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 5/17 第 25 屆自治市選舉 ● 5/2-5/27 校內美術比賽收件 ● 預計 5 月底暑期育樂營報名	
111 年 6 月	● 5/31(二)、6/1 (三) 六年級畢業考 ● 6/3(五) 端午節放假一日 ● 6/13(一) 第 110 屆畢業典禮(暫訂) ● 6/21(二)、6/22(三)期末評量 ● 6/29(三) 課後照顧班結束 ● 6/30(四)休業式	

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重要行事及週三進修研習一覽表

週次	週三日期	重要行事	會議	研習
	02/02	2/1-2/4 春節		
一	02/09	2/11(五)開學日、課照開課 2/11(五)-2/18(五)友善校園週		
二	02/16		2/14(二)14:50 擴大行政會議、 學年會議 2/17(四)15:40 課照減免審查會議 2/16(三)身障生課後班開課	
三	02/23		◎2/21(一)學習扶助期初會議 ◎2/21(一)晨間輔導開始 2/21(一)12:50 菜單審核會 3 月 ◎2/22(二)學習扶助開課 ◎2/22(二)六年級生涯發展與職業試探講座 ◎2/23(三)13:30 特定學生教科書、代收代辦費及早午餐補助審查會 ◎2/23(三)14:00 期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四	03/02	2/28(一)和平紀念日放假一日 三月書包秤重		教師環境教育研習 (永安海螺館+永安漁港)
五	03/09	3/7(一)社團開課	3/7(一)14:50 擴大行政會議 學年會議 3/09(三)13:00 校務會議 3/09(三)13:30 領域會議 14:00 課發會	3/9(三)14:30 校訂課程- 樂活新屋規劃工作坊 (五、六年級)
六	03/16		3/21(一)12:50 菜單審核會 4 月， 午餐督導會 1-2 月	3/16(三)素養導向紙筆評量 命題-前導 4(新坡國小) 3/16(三)13:30 環境教育- 教職員工心肺復甦術(CPR)研習
七	03/23			3/23(三)社群分區輔導- 績優社群成果分享-教專中心
八	03/30		3/28(一)認輔個案會議	3/30(三)13:30 輔導知能 習(專輔教師場次)
九	04/06	4/4(一)-4/5(二)兒童節、 民族掃墓節放假一日		4/6(三)素養導向教學與 評量-紙筆測驗命題 2- 新竹關埔國小李怡穎主任

十	04/13	4/12(二)、4/13(三)新生報到	4/11(一) 14:50 擴大行政會議 學年會議 4/12(二)15:40 期中評量審題會議	4/13(三)基本觀念與規 準表編製(前導學校第四 群)-基隆深美國小李欣蓉 主任
十一	04/20	4/21(四)、4/22(五)期中評量		
十二	04/27	4/27(三)社習抽閱	4/25(一)12:50 菜單審核會 5 月	4/27(三)認識教學觀察的 工具與運用-教專中心林 宏武主任
十三	05/04	5/4(三) 國習抽閱 111 學年度糾察隊遴選填報	5/2(一) 14:50 擴大行政會議、 畢業典禮籌備會 學年會議 5/4(三) 13:30 111 教科書選書	5/4(三)健腦操推廣講座
十四	05/11	5/11(三)英習抽閱 5/13(五)四、五年級游泳課程開始	5/11(三)13:30 領域會議、課發	
十五	05/18	5/18(三)數習抽閱		
十六	05/25	5/25(三) 自然、生活習作抽閱	5/23(一)12:50 菜單審核會議 6 午餐督導會議 3-4 月 5/24(二)15:40 畢業考審題會議 5/25(三)畢業生輔導轉銜會議	5/25(三)校訂課程-樂活 新屋課程規劃(一至四年 級)
十七	06/01	5/31(二)、6/1(三)畢業考 6/3(五)端午節放假一日	6/1(三)學習扶助期末會議	
十八	06/08	6/8(三)六年級作文抽閱	6/8(三)13:30 身障生適性安置協	
十九	06/15	6/15(三)三~五年級作文抽閱 6/13(三)畢業典禮(暫訂) 6/17(五)四、五年級游泳課程結束	6/14(二)15:40 期末評量審題會議	
二十	06/22	6/21(二)、6/22(三)期末評量 期末二手衣物捐贈與回收	6/20(一)期末認輔個案會議 6/22(三)13:30 期末特推會 6/22(三)15:00 課發會 6/22(三)14:30 常態編班會議及 教育儲蓄戶委員會議 6/23(四)19:00 校務會議	
二十	06/29	6/29(三)課照結束 6/30(四)休業式	6/30(四)12:50 午餐督導會議 5-6 月	

110 學年度下學期中高年級主題活動規劃一覽表

時間：週二第六節樂活新屋、第七節綜合活動

			主辦處室			
週次	日期	項目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2	2/15	主題		友善校園宣導		
		地點		各班教室		
		對象		中、高年級		
3	2/22	主題				
		地點				
		對象				
4	3/1	主題				生涯發展與職業試探 體驗
		地點				
		對象				六年級第一梯次
5	3/8	主題				生涯發展與職業試探 講座
		地點				禮堂
		對象				六年級
6	3/15	主題				生涯發展與職業試探 體驗
		地點				
		對象				六年級第二梯次
7	3/22	主題		16 人大隊接力		
		地點		操場		
		對象		三至六年級		

8	3/29	主題		環境教育暨 CPR 學理課程		
		地點		視聽教室(四、五年級各一節) 各班教室--環教影片欣賞		
		對象		三至六年級		
9	4/5	主題				
		地點				
		對象				
10	4/12	主題		12 人大隊接力		
		地點		操場		
		對象		三至六年級		
11	4/19	主題				性騷擾防治講座(專輔教師)
		地點				視聽教室
		對象				四年級
12	4/26	主題	故事演說活動(書展週)	CRC 法律常識宣導(PPT 及教案)		
		地點	活動中心	3-6 年級教室		
		對象	4.5 年級	3-6 年級		
13	5/3	主題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地點				各班教室
		對象				三、五、六年級
14	5/10	主題		高年級羽球比賽		生理衛生講座
		地點		羽球比賽(禮堂)		視聽教室

		對象		高年級參賽學生		四年級
15	5/17	主題		第 25 屆自治市選舉投票		
		地點		禮堂		
		對象		2-5 年級		
16	5/24	主題		8 人大隊接力		
		地點		操場		
		對象		三至六年級		
17	5/31	主題				性平法律常識會考
		地點				教室
		對象				五年級
18	6/7	主題				
		地點				
		對象				
19	6/14	主題				
		地點				
		對象				
20	6/21	主題				
		地點				
		對象				
21	6/28	主題				
		地點				
		對象				

110 學年度下學期低年級主題活動規劃一覽表

時間：週四第六節樂活新屋、第七節生活

			主辦處室			
週次	日期	項目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1	2/10	主題				
		地點				
		對象				
2	2/17	主題		友善校園宣導		
		地點		各班教室		
		對象		低年級		
3	2/24	主題				
		地點				
		對象				
4	3/3	主題				
		地點				
		對象				
5	3/10	主題				
		地點				
		對象				
6	3/17	主題				
		地點				
		對象				
7	3/24	主題		環境教育		
		地點		各班教室		
		對象		低年級各班		
8	3/31	主題				
		地點				

		對象				
9	4/7	主題				
		地點				
		對象				
10	4/14	主題				
		地點				
		對象				
11	4/21	主題				
		地點				
		對象				
12	4/28	主題	與畫家有約 (書展週)			
		地點	活動中心			
		對象	低年級			
13	5/5	主題				
		地點				
		對象				
14	5/12	主題				性平教育宣導
		地點				各班教室
		對象				一、二年級
15	5/19	主題				
		地點				
		對象				
16	5/26	主題		跳繩比賽		
		地點		禮堂		
		對象		一、二年級		

17	6/2	主題				
		地點				
		對象				
18	6/9	主題				
		地點				
		對象				
19	6/16	主題				
		地點				
		對象				
20	6/23	主題				
		地點				
		對象				
21	6/30	主題				
		地點				
		對象				